

固原市财政局

固财函〔2023〕34号

固原市本级2023年一季度预算 执行动态监控情况的通报

市直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根据《固原市本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规程》，为督促各预算单位规范财务管理，加强内控制度建设，现将2023年第一季度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3年一季度，预算执行动态监控预警支付信息816笔，涉及资金7082.06万元，经过研判分析手动取消预警719条，确认违规支付并退回97条，涉及资金474.85万元，违规支付退回金额占比6.7%。因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规则变化和违反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及违反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管理规定规则的嵌入，违规退回支付数量相比去年同期有明显上升。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确认违规支付退回的主要类型为：用途

可疑 4 条；向单位实有账户转账 39 条；违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定 1 条；向个人账户转账 7 条；向单位基本户转账 19 条；向同名账户转账 15 条；违反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管理规定 8 条。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3）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一是对政策规定理解不透。预算单位在申请支付时，对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规则变化及相关规定内容把控不严，理解不到位，造成支付预警。二是内控制度不健全。部分预算单位内控制度建设不健全，没有明确严格执行预算动态监控规则，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一是严格执行政策。各预算单位要严格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《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》《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及《固原市本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审核资金支付，减少预警次数。

二是强化结果应用。市财政每季度对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情况进行通报，对预算单位同一问题多次被预警退回时，将监控结果作为下年度安排预算依据，对违规资金次数多和金额大的预算单位适当调减预算。

三是严格财经纪律。各预算单位要认真分析总结，严格落实

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加强财政资金支付管理，严格依据政策制度规定申请支付，规范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完善手续、依法合规，降低支付风险。

- 附件：1. 固原市本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规则
2. 固原市本级第一季度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情况汇总表
3. 固原市本级第一季度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违规退回情况表



固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4月11日印发
